# 静乐县民政局

# 2021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第一部分 概况 2](#_Toc31140)

[一、本部门职责 2](#_Toc4461)

[二、机构设置情况 2](#_Toc275)

[第二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报表（附表） 2](#_Toc12749)

[第三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2](#_Toc29325)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_Toc437)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3](#_Toc16754)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_Toc22098)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3](#_Toc2142)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_Toc6501)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6](#_Toc17728)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6](#_Toc26508)

[八、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7](#_Toc1792)

[（四）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9](#_Toc28108)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9](#_Toc8545)

# 第一部分 概况

## 一、本部门职责

（1）、根据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制定全县民政事业中、长期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研究制订全县民政工作的有关规定和办法，并负责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

（2）、负责社团的登记管理和年检工作，监督管理全县社团；监督社团活动，查处社团组织未付行为和未经登记而以社团名义开展活动非法组织，负责社团基金会的监管。

（3）、负责民办非企业单位的登记和年检工作；查处民办非企业单位的违法行为和未经登记的民办非企业单位。

（4）、组织救灾捐赠；承担救灾物资储备和发放工作；指导灾民开展生产自救、灾后重建；指导农村五保供养工作；负责农村贫困户的扶持和受灾户的临时救助。

（5）、负责全县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工作。

（6）、指导城乡基层政权建设工作；指导村民委员会的选举、决策、管理和监督工作；指导城市居民委员会建设，制定社区工作及社区服务管理办法和促进发展的政策措施，推动社区建设。

（7）、负责婚姻登记工作，宣传婚姻法律法规，倡导文明婚俗。

（8）、拟定行政区划总体规划，负责全县乡镇、村及居委会的设立、撤销、变更的审核、报批工作；参与承办与邻县、县行政区域界线的管理工作和边界纠纷的调处工作；指导乡镇行政区划工作和边界争议的调处工作。

（9）、承办规定权限内地名命名、更名的审核、报批等事项，规范全县地名标志的设置和管理；组织建立和管理地名资料档案。

（10）、组织实施全县社会福利事业发展规划；指导社会福利事业单位建设管理工作；执行全省社会福利设施标准，承担福利机构的认定申报工作；承担老年人、孤儿等特殊困难群体权益保护的行政管理工作；会同有关部门制订社会福利生产的扶持保护办法，并组织实施；负责社会福利企业的认定申报，对全县社会福利企业进行宏观管理；指导福利院和全县敬老院的建设和管理。

（11）、监督实施国家有关殡葬改革法律、法规，加强殡葬管理，推行殡葬改革。

（12）、监督实施国家有关儿童收养法律、法规，负责市内儿童收养；负责流浪乞讨人员的救助管理工作。

（13）、研究提出福利彩票专项资金的使用计划，负责专项资金的使分配、使用、管理。

（14）、承办县委、县人民政府和上级业务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

## 机构设置情况

2021年初民政局有公务员5人、工勤人员1人、全额事业人员13人。

局内设机构有办公、财务、救灾救助、优抚安置、社会福利、基层地名、社团管理、农村低保、城市低保等股室；编办核批的下属事业编制单位有静乐县民政事务中心、静乐县鹅城敬老院。

# 第二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报表（附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一）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二）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十、部门决算公开相关信息统计表

# 第三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收入总计12639.41万元、支出总计12968.70万元。与2020年相比，收入总计减少2840.60万元，下降18.35%，支出总计减少3312.79万元，下降20.35%。主要原因是：低五保生活救助部分应列2021年支出实际2020年已发放等减少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2185.36万元；社会福利中心、救助物资储备库等项目建设等资本性支出减少419.79万元。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12639.41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2639.41万元，占比100.00%；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事业收入0万元；经营收入0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其他收入0万元。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12968.7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509.99万元，占比3.93%；项目支出12458.71万元，占比96.07%，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经营支出0万元,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12639.41万元、支出总计12968.70万元。与2020年相比，财政拨款收入总计减少2840.60万元，下降18.35%，，财政拨款支出总计减少3312.79万元，下降20.35%。主要原因是：低五保生活救助部分应列2021年支出实际2020年已发放等减少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2185.36万元；社会福利中心、救助物资储备库等项目建设等资本性支出减少419.79万元。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支出12968.70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00%。与2020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3312.79万元，下降20.35%。主要原因是：低五保生活救助部分应列2021年支出实际2020年已发放等减少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2185.36万元；社会福利中心、救助物资储备库等项目建设等资本性支出减少419.79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204.70万元，占比1.58%。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支出12968.70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12764.00万元，占98.42%；**其他（类）**支出204.70万元，占1.58%。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12639.41万元，支出决算12968.7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2.61%。其中：

（1）按功能科目分类对比如下：

**2021年度支出功能科目分类对比表 单位：万元**

|  |  |  |  |  |
| --- | --- | --- | --- | --- |
| **科目代码** | **科目名称** | **2020年** | **2021年** | **增减变化** |
|  | **合 计** | **16,281.49** | **12,968.70** | **-20.35%** |
| **208** |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 **15,426.93** | **12,764.00** | **-17.26%** |
| 20802 | 民政管理事务 | 593.10 | 478.90 | -19.25% |
| 2080201 | 行政运行 | 353.21 | 325.39 | -7.88% |
| 2080207 |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 0.83 | 61.60 | 7303.85% |
| 2080208 |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  | 10.00 |  |
| 2080299 |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 239.06 | 81.91 | -65.74% |
| 20810 | 社会福利 | 419.94 | 1,003.43 | 138.95% |
| 2081001 | 儿童福利 | 263.80 | 65.50 | -75.17% |
| 2081004 | 殡葬 |  | 259.50 |  |
| 2081005 |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 156.13 | 230.37 | 47.55% |
| 2081006 | 养老服务 |  | 147.56 |  |
| 2081099 |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  | 300.50 |  |
| 20811 | 残疾人事业 | 315.70 | 477.50 | 51.25% |
| 2081107 |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 315.70 | 477.50 | 51.25% |
| 20819 | 最低生活保障 | 43.36 | 8,414.35 | 19305.79% |
| 2081901 |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  | 1,530.91 |  |
| 2081902 |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 43.36 | 6,883.44 | 15775.09% |
| 20820 | 临时救助 | 80.80 | 336.45 | 316.40% |
| 2082001 | 临时救助支出 | 30.80 | 336.45 | 992.37% |
| 2082002 |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 50.00 |  | -100.00% |
| 20821 |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 23.00 | 1,893.97 | 8134.65% |
| 2082101 |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 13.00 | 216.93 | 1568.69% |
| 2082102 |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 10.00 | 1,677.04 | 16670.40% |
| 20825 | 其他生活救助 |  | 159.40 |  |
| 2082502 |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  | 159.40 |  |
| 20899 |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 13,951.03 |  |  |
| 2089901 |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 13,951.03 |  |  |
| **210** | **卫生健康支出** | **2.00** |  |  |
| 21004 | 公共卫生 | 2.00 |  |  |
| 2100410 |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 2.00 |  |  |
| **222** |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 **5.64** |  |  |
| 22202 | 物资事务 | 5.64 |  |  |
| 2220211 | 仓库建设 | 5.64 |  |  |
| **229** | **其他支出** | **846.93** | **204.70** | **-75.83%** |
| 22960 | 彩票公益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 846.93 | 204.70 | -75.83% |
| 2296002 |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 846.93 | 204.70 | -75.83% |
|  |  |  |  |  |

1. 按经济科目分类对比如下：

**2020年度支出经济科目分类决算对比表 单位：万元**

|  |  |  |  |
| --- | --- | --- | --- |
| **科目名称** | **2020年** | **2021年** | **增减变化%** |
| 合 计 | 16,281.49 | 12,968.70 | -20.35% |
| 工资福利支出 | 310.02 | 301.63 | -2.71% |
| 商品服务支出 | 1,688.79 | 982.47 | -41.82% |
|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 13,400.42 | 11,215.06 | -16.31% |
| 资本性支出 | 882.26 | 462.47 | -47.58% |
| 对企业的补助 |  | 7.07 |  |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509.99万元，其中：人员经费301.63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126.07万元、津贴补贴35.20万元、绩效工资70.22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34.91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15.72万元、住房公积金16.09万元等；公用经费982.47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17.50万元、印刷费5.50万元、咨询费20.00万元、购买社会服务等委托业务费580.30万元、维修（护）费114.00万元、专用材料费176.30万元、取暖费13.00万元、劳务费18万元、其他交通费19.72万元等。

2021年度财政拨款项目支出12458.71万元。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2.00万元，，比上年减少增加2.00万元，增长X%，原因是：2021年县直机关后勤服务中心给我局配置使用公务用车1辆。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比0%，比上年减少（增加）0万元，下降（增长）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2.00万元，占比100.00%，比上年增加2.00万元，增长X%；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比0%，比上年减少（增加）0万元，减少（增长）0%。具体情况如下：

2021年“三公”经费支出情况，分三项和2020年相比。

|  |  |  |  |
| --- | --- | --- | --- |
| **年度**  **项目** | **2020年** | **2021年** | **同比%** |
| 因公出国（境）费 |  |  |  |
| 公务接待费 |  |  |  |
|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 0.00 | 2.00 |  |

## 八、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1年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23.58万元，比2020年减少1.78万元，降低7.01%。主要原因是：办公费等减少。

**（二）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362.27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355.68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6.59万元。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362.27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362.27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1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1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单价50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四）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1）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2021年度县级财政预算安排的专项资金类和200万元以上的经费补助类19个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涉及预算资金7545.45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58.18%。组织对2021年度X等0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预算资金0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

**（2）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2**021年残疾人护理生活补助县配套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9.4分、为“优秀”。全年预算数为230.00万元，执行数为230.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困难残疾人2801人、重度残疾人2569人，通过实施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制度，缓解困难残疾人和重度残疾人长期照护困难，改善残疾人基本生活；二是保障困难残疾人和重度残疾人基本生活。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财务分析深度不够，资料收集不及时。下一步改进措施：财务工作要做到流程熟练，条理清晰，日常资料收集及时整理、装订、归档

**2、2021年困难残疾人生活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88.8分、为“良好”。全年预算数为213.20万元，执行数为213.2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困难残疾人2787人、重度残疾人2569人，通过实施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制度，缓解困难残疾人和重度残疾人长期照护困难，改善残疾人基本生活；二是保障困难残疾人和重度残疾人基本生活。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财务分析深度不够，资料收集不及时。下一步改进措施：财务工作要做到流程熟练，条理清晰，日常资料收集及时整理、装订、归档。

**3、2021年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中央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6.67分、为“优秀”。全年预算数为6477.00万元，执行数为6477.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规范城乡低保政策实施，低保对象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统筹城乡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工作，保障特困人员基本生活，规范实施临时救助政策，实现及时高效，救急解难，为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提供临时食宿、协助返乡等救助，孤儿生活保障政策规范高效实施，保障孤儿基本生活。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预算执行不够严格。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专项资金管理，严格按项目实行分类核算。依据年度工作任务准确测算。

（3）**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本单位重点项目评价报告向社会公开。

（绩效评价报告以附件形式公开）

1.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无**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部门应当按照部门预算管理要求，对本部门涉及的专业名词进行解释。（以下模板仅供参考，以单位实际为准）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

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三公”经费：**指省直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九、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单位名称：静乐县民政局

二〇二二年六月六日